



天津工业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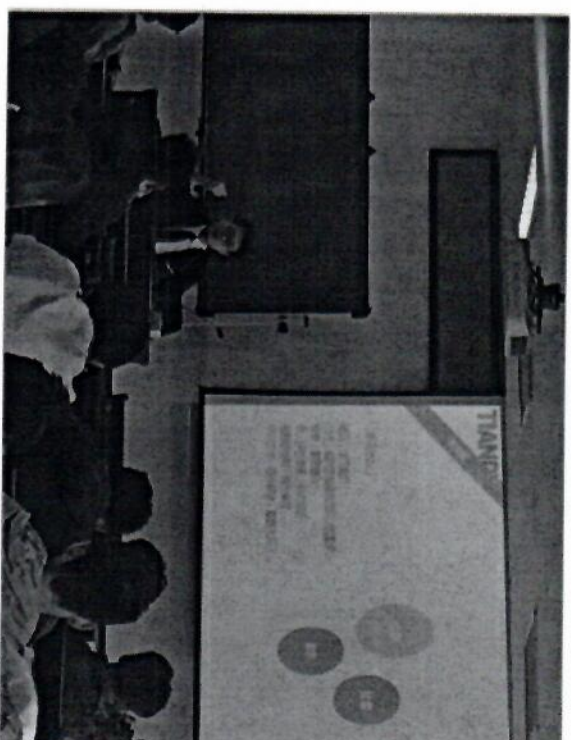
理学院 2016 SCHOOL OF SCIENCE

实践教学—实践基地建设



2018/2/3





构建与企业行业紧密结合的实践体系，切实达到学生和教师能深入企业、企业专家能进入课堂的目的。





天津工业大学
TIANJIN POLYTECHNIC UNIVERSITY

校企合作

理学院 2017 SCHOOL OF SCIENCE

序号	实习实训基地名称	适合专业
1	天津海量重度大数据孵化器有限公司	统计, 数学
2	保定来福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光电专业、物理专业
3	北京杏林睿光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专业、物理专业
4	天软智达股份有限公司	数学、信计、统计
5	天津拓普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光信、物理专业
6	国家软件出口基地	数学、信计、统计专业
7	天津市统计信息咨询服务中心	数学、信计、统计
8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软件与服务外包基地	数学、信计、统计专业
9	天津天地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光信、物理专业

2018/2/3



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市拓普仪器有限公司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市拓普仪器有限公司

产学结合是高等院校培养技术应用型人才的有效途径，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为使学生尽快达到培养目标，要求学生适应社会，经甲乙双方协商实行校企挂钩方式设立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协议如下：

一、天津市拓普仪器有限公司为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

二、实习计划及安排：

1、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学生学习状况、企业人力资源及设施等因素，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制定实习计划和教学内容，甲方向乙方提供实习学生名单，实习时间。

2、甲方派专职教师与乙方共同负责学生的实习与教学、并负责学生的日常生活管理。

三、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足够数量的实习场所、必要的教学设施和生活设施；并保证实习安全有序，乙方需设 1 名兼职人员负责实习与协调工作。

四、乙方应按实习教学计划，制定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选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相应的理论、实践教学任务，安排学生进入现场一线实习，并负责学生定岗位、定师傅，并协助甲方对学生进行实习管理和考核。学生实习结束要进行实习期综合考评，对成绩优秀并愿意参与企业工作的学生，乙方将意向招聘。

理学院文件

五、甲乙双方必须将保障学生安全作为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切实搞好学生的纪律与安全教育工作，如因甲乙双方教育管理不当、学生违纪违规所引起安全事故、造成不良影响的，由甲乙双方负责；双方有责任协调、妥善处理，消除不良影响。双方通力合作消除一切安全隐患，遇有突发事件，双方均有义务在第一时间给予妥善处理，以免事态恶化。

六、本协议一经订立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互助合作精神，友好协调，妥善处理，为长期合作积累经验，打好基础。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自留存。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市拓普仪器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17 年 5 月 6 日

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北京杏林睿光科技有限公司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北京杏林睿光科技有限公司

产学结合是高等院校培养技术应用型人才的有效途径，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为使学生尽快达到培养目标，要求学生适应社会，经甲乙双方协商实行校企挂钩方式设立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协议如下：

一、北京杏林睿光科技有限公司为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

二、实习计划及安排：

1、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学生学习状况、企业人力资源及设施等因素，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制定实习计划和教学内容，甲方向乙方提供实习学生名单，实习时间。

2、甲方派专职教师与乙方共同负责学生的实习与教学、并负责学生的日常生活管理。

三、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足够数量的实习场所、必要的教学设施和生活设施；并保证实习安全有序，乙方需设 1 名兼职人员负责实习与协调工作。

四、乙方应按实习教学计划，制定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选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相应的理论、实践教学任务，安排学生进入现场一线实习，并负责学生定岗位、定师傅，并协助甲方对学生进行实习管理和考核。学生实习结束要进行实习期综合考评，对成绩优秀并愿意参与企业工作的学生，乙方将意向招聘。

理学院文件

- 五、甲乙双方必须将保障学生安全作为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切实搞好学生的纪律与安全教育工作，如因甲乙双方教育管理不当、学生违纪违规所引起安全事故、造成不良影响的，由甲乙双方负责；双方有责任协调、妥善处理，消除不良影响。双方通力合作消除一切安全隐患，遇有突发事件，双方均有义务在第一时间给予妥善处理，以免事态恶化。
- 六、本协议一经订立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互助合作精神，友好协调，妥善处理，为长期合作积累经验，打好基础。
-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自留存。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北京杏林睿光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代表：

2017) 年 4 月 21 日

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保定来福汽车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保定来福汽车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产学结合是高等院校培养技术应用型人才的有效途径，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为使学生尽快达到培养目标，要求学生适应社会，经甲乙双方协商实行校企挂钩方式设立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协议如下：

一、保定来福汽车照明集团有限公司为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

二、实习计划及安排：

1、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学生学习状况、企业人力资源及设施等因素，甲方和乙

方共同协商制定实习计划和教学内容，甲方向乙方提供实习学生名单，实习时间。

2、甲方派专职教师与乙方共同负责学生的实习与教学、并负责学生的日常生活管理。

三、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足够数量的实习场所、必要的教学设施和生活设施；并保证实习安全有序，乙方需设 1 名兼职人员负责实习与协调工作。

四、乙方应按实习教学计划，制定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选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相应的理论、实践教学任务，安排学生进入现场一线实习，并负责学生定岗位、定师傅，并协助甲方对学生进行实习管理和考核。学生实习结束要进行实习期综合考评，对成绩优秀并愿意参与企业工作的学生，乙方将意向招聘。

- 五、甲乙双方必须将保障学生安全作为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切实搞好学生的纪律与安全教育工作，如因甲乙双方教育管理不当、学生违纪违规所引起安全事故、造成不良影响的，由甲乙双方负责；双方有责任协调、妥善处理，消除不良影响。双方通力合作消除一切安全隐患，遇有突发事件，双方均有义务在第一时间给予妥善处理，以免事态恶化。
- 六、本协议一经订立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互助合作精神，友好协调，妥善处理，为长期合作积累经验，打好基础。
-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自留存。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公章：



甲方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方：保定来福汽车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代表：

2016 年 10 月 28 日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天软智达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校企联合，促进资源优势互补，探寻校企工学结合的新模式，本着平等、合作、共赢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资源共享、科研交流、学生实习等方面，达成以下合作意向：

一、合作总则

甲乙双方同意建立校企合作关系，且：

甲方在乙方挂牌建立“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实训基地”牌匾。

甲乙双方在以下几个领域展开合作：

①社会需求调研和课程设置；②培养方案设计与实施；③质量考核与控制；④学生学业标准拟定与考核；⑤就业服务与指导；⑥毕业生跟踪调查；⑦科技开发与成果推广。

二、责任和义务

(一) 甲方

- 1、按照社会需求设置课程，使培养的人才适应市场的需求。与乙方合作，共同开发与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即共同确定培养目标、制定教学计划、调整课程设置、完成教学任务和保证实践教学的实施。
- 2、根据乙方的实际情况和要求，提供信息服务、技术援助和项目合作研究。
- 3、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确定每次实习的时间、内容、人数和要求，提前两个月与乙方联系，与乙方共同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和安排。
- 4、委派教师与乙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共同指导学生实训、实习。
- 5、为乙方员工的继续教育、职称（评定）考试、职业资格（技能）鉴定等提供培训与方便。
- 6、负责基地牌匾的制作，并在网站上进行宣传报道，提高双方的知名度。





3+1 联合培养 合作协议书

甲 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 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国家软件出口基地

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合理、平等自愿、充分酝酿和理解的基础上，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总 则

为深化校企合作，充分利用校企双方的优势，为社会及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双方共同合作，以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为主，光信、物理专业为辅 3+1 联合培养模式，大一至大三期间由乙方负责相应专业学生的联合培养，大四期间由乙方安排负责学生的企业实习、毕业设计及就业工作。本着学生自愿的原则，组织一定数量的学生为乙方定向培养、输送人才，并命名为“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就业订单班”，并根据乙方企业发展状况，根据生产经营规模或投资领域的变化等情况，适时共同商讨调整定向培养专业、规模和合作方式。

二、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对乙方企业形象及合作项目在校内宣传应给予大力的支持。
2. 甲方安排专人负责与乙方的接口，并对合作具体事宜进行协调工作。



3. 为更好的实现合作效果,甲方可根据乙方的需求,酌情进行教学计划及时间安排的调整,进行有针对性、计划性的输送实习。
4. 对乙方关于“订单班”的具体工作内容有监督及指导的权利。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定期向甲方提供人才需求信息并提出培养建议。
2. 乙方安排专人负责与甲方的接口工作,保证双方及时有效的沟通。
3. 乙方负责学生在乙方学习期间的各项安排,制定好实习工作计划,强化学生的日常纪律,全面保证学生实习质量,并按甲方要求出具规范性文档。
4. 乙方应对学生培训期间安全负责,做好对学生的安全宣传教育,加强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并为学生办理商业意外保险。出现重大安全事故应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5. 乙方保证学生在完成订单班培养后,毕业后第一年达到年薪不低于6万的薪酬水平。
6. 对成功实现就业的毕业生,乙方负责跟踪调查两年,并将所悉毕业生信息及时反馈甲方。

(三)、双方共同约定:

1. 学员参加“订制班”所发生费用,原则上由学员承担。
2. 乙方承诺学费与学员就业挂钩,如不能实现就业约定,学费退还学生。

3. 甲方承诺将优秀的学生向乙方推荐,乙方承诺优先招收甲方学生。
4. 合同有效期2015年3月26日-2018年7月15日。

三、未尽事宜

1.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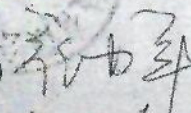
(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2015.3.26

乙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2015.3.26

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天地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天地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产学结合是高等院校培养技术应用型人才的有效途径，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为使学生尽快达到培养目标，要求学生适应社会，经甲乙双方协商实行校企挂钩方式设立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协议如下：

一、天津天地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为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

二、实习计划及安排：

1、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学生学习状况、企业人力资源及设施等因素，甲方与乙方共同协商制定实习计划和教学内容，甲方向乙方提供实习学生名单，实习时间。

2、甲方派专职教师与乙方共同负责学生的实习与教学、并负责学生的日常生活管理。

三、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足够数量的实习场所、必要的教学设施和生活设施；并保证实习安全有序，乙方需设 1 名兼职人员负责实习与协调工作。

四、乙方应按实习教学计划，制定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选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相应的理论、实践教学任务，安排学生进入现场一线实习，并负责学生定岗位、定师傅，并协助甲方对学生进行实习管理和考核。学生实习结束要进行实习期综合考评，对成绩优秀并愿意参与企业工作的学生，乙方将意向招聘。

五、甲乙双方必须将保障学生安全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搞好学生的纪律与安全教育工作，如因甲乙双方教育管理不当、学生违纪违规所引起安全事故、造成不良影响的，由甲乙双方负责；双方有责任协调、妥善处理，消除不良影响。双方通力合作消除一切安全隐患，遇有突发事件，双方均有义务在第一时间给予妥善处理，以免事态恶化。

六、本协议一经订立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互助合作精神，友好协商，妥善处理，为长期合作积累经验，打好基础。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自留存。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天地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甲方代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学军'.

公章：



乙方代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新'.

2012 年 7 月 4 日



天津赛普立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战略合作协议

2014. 10. 27

甲方：天津赛普立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天津平台）

乙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甲方简介：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以下简称“CSIP”）是工业和信息化部的直属事业单位，负责国家软件与集成电路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设，CSIP以“促进产业发展、助力企业创新”为宗旨，履行工业和信息化部所赋予的三大职责：共性技术支撑和服务、共性基础设施与环境提供、促进产业链分工合作，为我国软件与集成电路产业和相关企业发展提供公共、中立、开放的服务。目前，CSIP在天津市已经建立国家软件与集成电路公共服务平台天津平台（简称天津平台），由天津赛普立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天津平台已建成国内最大的“物联网创新体验中心”，规划建设占地200亩、建筑面积30万平米国内最大的“物联网产业示范核心区”。

乙方简介：（由乙方填写完整）

理学院始建于2000年，现有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应用物理、应用统计学五个本科专业，设有数学、物理学、统计学、光学工程四个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物理电子学、生物医学工程二个二级学科授权点。

学院现有教职工139名，其中有教授17名、副教授50名，博士教师72名。教学方面，学院拥有《大学物理》、《高等数学》、《线性代数》3门天津市精品课，物理实验中心是天津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大学数学教学团队”是天津市教学创新团队；信息与计算科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2个专业被评为天津市战略新兴产业相关的专业。

科研方面，近 5 年理学院教师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6 项，年发表论文 500 余篇，其中 200 余篇被 SCI、EI、ISTP 等期刊收录。学院现有硕士生导师 29 名，天津市特聘讲座教授 2 名。经过多年的积累，学院在太阳能光伏技术、激光加工技术、机器视觉与图像处理、荧光增强技术、光学设计、应用统计、数学建模、算法分析等方向形成了研究特色与优势。

本着服务企业，满足产业需求，提高教学、科研水平，集成各类资源，提升创新能力为目标，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在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基础上建立全面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双赢。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落实国家科教兴国战略，促进科技发展，加快企业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充分利用高等院校的技术、人力等资源以及先进成熟的技术成果，利用企业的生产条件，提高教学的科研能力，将科研成果尽快的转化为生产力，不断提升天津地区相关产业的技术和管理水平，双发展各自的优势，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推进企业与学校的全面技术合作，形成专业、产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努力实现“校企合作、产学双赢”。

二、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充分利用企业的设备优势和项目优势为乙方提供良好的科研条件和校外实训基地，合作共建产学研综合示范基地，在不影响企业正常项目进度的情况下，为乙方学生教学实践活动提供方便；
2. 甲方优先接纳乙方毕业生进行实训和就业；

3. 甲方为乙方的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目标、学生的知识和能力结构、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出建设性意见；配合乙方人才培养及专业设置等项目的市场调研，及时向乙方提供行业最新的市场信息；
4. 甲方和乙方共建体验中心，投放展示乙方的科研成果：甲方主要负责提供场地，乙方负责搭建成果体验中心、提供演示环境，总体装修风格双方协商决定。体检中心作为领导或客户来访接待展示用，主要是乙方技术实力的展示，能起到辅助销售的作用。
5. 甲乙双方共同申请市级国家级课题项目：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双赢的原则共同申请市级国家级课题项目，双方友好协商、积极准备申报课题所需各种资料，各有分工，利益共享。
6. 甲乙双方应用项目的合作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双赢的原则，展开应用项目的合作。甲方主要掌握客户资源和客户需求，乙方提供技术方案和支持，落实到具体项目，双方应积极配合、共同付出，以项目落地为宗旨。项目合作的具体细节做到“一事一议”
7. 乙方为甲方的长远发展、战略定位、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提供技术支持，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8. 乙方协助甲方做好企业所需人才的培养、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9. 乙方根据甲方提出的要求，在可能的情况下，派出丰富经验的教师参与企业的技术工作。
10. 乙方应优先为甲方提供优秀的毕业生，推荐企业急需人才，配合甲方定向培养学生。

三、合作期限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作期限从2014年12月27日至2017年10月26日止。

(一) 协议变更、解除、续展、终止

1. 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2. 本协议期限到期前一个月，由乙方向甲方提出续签协议申请，并提交申请报告，经甲方审查合格后，方可获得下一时期的合作伙伴资格，续签合作协议。
3. 乙方未依据前款约定提出续签协议申请，或该等申请未获甲方同意，本协议期满后自然终止。
4. 协议合法终止后，甲方将在其网站上公示合作终止。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本协议以外任何第三方。

(二) 保密条款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悉的甲方全部材料和信息，包括口头、书面或其他载体显示的信息，在本协议期间以及协议终止后1年内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泄露（甲方已经对外公开的材料和信息除外）。

(三)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全部或者部分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四) 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努力通过

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果双方无法就争议的解决达成共识，则该争议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五) 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合同确认。
3.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天津赛普立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天津平台)

(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2014年10月27日

乙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2014年10月27日

安卓人才委托定向培养协议

合同编号：2014103

甲方：宸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52号顺迈金钻国际商务中心8D

联系电话：010-59711599-0

乙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D406

联系电话：400-055-4005

乙方作为天津国家软件出口基地人才服务平台，承担为园区企业培养、输送专业的技术人才的职能，乙方负责管理及运营的国家软件出口基地实训基地为园区上万家软件企业提供人才的订制培养服务，并与多家院校进行校企合作，进行大学生的职业技术培养训练，并负责人才输送，受到院校、企业及广大学生的一致好评。

甲方作为国内一线的安卓软件研发企业，拥有专业的研发力量，以“人才发展战略”为核心，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并提供优厚的福利及待遇。

为拓展人才招聘及培养的可靠渠道，满足企业用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专业安卓软件开发人才的培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事项

根据甲方招聘岗位的具体要求，乙方组织应聘者进行人才培养选拔，并进行定向的技术与职业能力培训，以达到甲方用人的标准，满足甲方用人的需求。

甲方拟招聘人数：5人。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提供岗位任职技术要求及其他素质要求，并授权乙方代理招聘；
- 2、提供真实、有效的企业简介等资料，支持乙方进行定向培养的宣传与招聘工作的开展；
- 3、对定向培养训练进行全程的参与、监督及指导；
- 4、对完成定向培养训练的人员进行考核（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技术、职业能力），并录用考核通过者；
- 5、按照国家劳动法相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负责定向培养项目的宣传、咨询和人才招聘；
- 2、对预报名人员的资格进行核实，并将真实信息提供给甲方；
- 3、负责定向培养的具体实施、人员管理与质量控制；
- 4、向甲方定期汇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考勤、阶段考核成绩、个人评价、实施进度等；

四、知识产权及保密

双方均有保护对方知识产权的义务，任何一方对因定向培养而获知的另一方商业机密（亦包括企业内部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五、协议的终止

- 1、一方终止本协议，须提前三十天正式通知对方；
- 2、协议终止后，双方仍应承担本协议内已开始并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七、其他事项：

- 1、乙方有权根据定向培养方案的投入及招聘工作的投入收取应聘者适当的费用；
- 2、定向培养实施期间，应聘者如发生纠纷、安全等意外事件，与甲方无关；
- 3、双方合作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4、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

甲方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2014.4.15

乙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2014.4.15

安卓人才委托定向培养协议

合同编号：2014105

甲方：天津市创益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赤峰道64号
联系电话：022-23330901

乙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D406
联系电话：400-055-4005

乙方作为天津国家软件出口基地人才服务平台，承担为园区企业培养、输送专业的技术人才的职能，乙方负责管理及运营的国家软件出口基地实训基地为园区上万家软件企业提供人才的订制培养服务，并与多家院校进行校企合作，进行大学生的职业技术培养训练，并负责人才输送，受到院校、企业及广大学生的一致好评。

甲方作为国内一线的安卓软件研发企业，拥有专业的研发力量，以“人才发展战略”为核心，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并提供优厚的福利及待遇。

为拓展人才招聘及培养的可靠渠道，满足企业用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专业安卓软件开发人才的培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事项

根据甲方招聘岗位的具体要求，乙方组织应聘者进行人才培养选拔，并进行定向的技术与职业能力培训，以达到甲方用人的标准，满足甲方用人的需求。

甲方拟招聘人数：5人。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提供岗位任职技术要求及其他素质要求，并授权乙方代理招聘；
- 2、提供真实、有效的企业简介等资料，支持乙方进行定向培养的宣传与招聘工作的开展；
- 3、对定向培养训练进行全程的参与、监督及指导；
- 4、对完成定向培养训练的人员进行考核（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技术、职业能力），并录用考核通过者；
- 5、按照国家劳动法相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负责定向培养项目的宣传、咨询和人才招聘；
- 2、对预报名人员的资格进行核实，并将真实信息提供给甲方；
- 3、负责定向培养的具体实施、人员管理与质量控制；
- 4、向甲方定期汇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考勤、阶段考核成绩、个人评价、实施进度等；

四、知识产权及保密

双方均有保护对方知识产权的义务，任何一方对因定向培养而获知的另一方商业秘密（亦包括企业内部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五、协议的终止

- 1、一方终止本协议，须提前三十天正式通知对方；
- 2、协议终止后，双方仍应承担本协议内已开始并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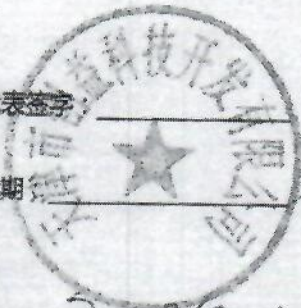
七、其他事项：

- 1、乙方有权根据定向培养方案的投入及招聘工作的投入收取应聘者适当的费用；
- 2、定向培养实施期间，应聘者如发生纠纷、安全等意外事件，与甲方无关；
- 3、双方合作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4、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

甲方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_____



2014.5.18

乙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_____



2014.5.18

手机游戏开发人才委托定向培养协议

合同编号：201401

甲方：渡客网络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手游产业园6号楼
联系电话：022-60955227

乙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D406
联系电话：400-055-4005

乙方作为天津国家软件出口基地人才服务平台，承担为园区企业培养、输送专业的技术人才的职能，乙方负责管理及运营的国家软件出口基地实训基地为园区上万家软件企业提供人才的订制培养服务，并与多家院校进行校企合作，进行大学生的职业技术培养训练，并负责人才输送，受到院校、企业及广大学生的一致好评。

甲方作为国内一线的手机游戏研发企业，拥有专业的研发力量，以“人才发展战略”为核心，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并提供优厚的福利及待遇。

为拓展人才招聘及培养的可靠渠道，满足企业用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专业手机游戏研发人才的培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事项

根据甲方招聘岗位的具体要求，乙方组织应聘者进行人才培养选拔，并进行定向的技术与职业能力培训，以达到甲方用人的标准，满足甲方用人的需求。

甲方拟招聘人数：4人。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提供岗位任职技术要求及其他素质要求，并授权乙方代理招聘；
- 2、提供真实、有效的企业简介等资料，支持乙方进行定向培养的宣传与招聘工作的开展；
- 3、对定向培养训练进行全程的参与、监督及指导；
- 4、对完成定向培养训练的人员进行考核（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技术、职业能力），并录用考核通过者；
- 5、按照国家劳动法相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负责定向培养项目的宣传、咨询和人才招聘；
- 2、对预报名人员的资格进行核实，并将真实信息提供给甲方；
- 3、负责定向培养的具体实施、人员管理与质量控制；
- 4、向甲方定期汇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考勤、阶段考核成绩、个人评价、实施进度等；

四、知识产权及保密

双方均有保护对方知识产权的义务，任何一方对因定向培养而获知的另一方商业秘密（亦包括企业全部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五、协议的终止

1. 一方终止本协议，须提前三十天正式通知对方。
2. 协议终止后，双方仍应承担本协议内已开始并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七、其他事项：

1. 乙方有权根据定向培养方案的投入及招聘工作的投入收取应聘者适当的费用。
2. 定向培养实习期间，应聘者如发生纠纷、安全等意外事件，与甲方无关。
3. 双方合作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4.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

甲方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宋浩

2014.3.9

乙方：天津烽火红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张亚军

2014.3.9

手机游戏开发人才委托定向培养协议

合同编号：201402

甲方：天津鹤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手游产业园
联系电话：022-60955867

乙方：天津烽火征途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D406
联系电话：400-055-4005

乙方作为天津国家软件出口基地人才服务平台，承担为园区企业培养、输送专业的技术人才的职能，乙方负责管理及运营的国家软件出口基地实训基地为园区上万家软件企业提供人才的订制培养服务，并与多家院校进行校企合作，进行大学生的职业技术培养训练，并负责人才输送，受到院校、企业及广大学生的一致好评。

甲方作为国内一线的手机游戏研发企业，拥有专业的研发力量，以“人才发展战略”为核心，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并提供优厚的福利及待遇。

为拓展人才招聘及培养的可靠渠道，满足企业用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专业手机游戏研发人才的培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事项

根据甲方招聘岗位的具体要求，乙方组织应聘者进行人才培养选拔，并进行定向的技术与职业能力培训，以达到甲方用人的标准，满足甲方用人的需求。

甲方拟招聘人数：4人。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提供岗位任职技术要求及其他素质要求，并授权乙方代理招聘；
- 2、提供真实、有效的企业简介等资料，支持乙方进行定向培养的宣传与招聘工作的开展；
- 3、对定向培养训练进行全程的参与、监督及指导；
- 4、对完成定向培养训练的人员进行考核（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技术、职业能力），并录用考核通过者；
- 5、按照国家劳动法相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负责定向培养项目的宣传、咨询和人才招募；
- 2、对预报名人员的资格进行核实，并将真实信息提供给甲方；
- 3、负责定向培养的具体实施、人员管理与质量控制；
- 4、向甲方定期汇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考勤、阶段考核成绩、个人评价、实施进度等；

四、知识产权及保密

双方均有保护对方知识产权的义务，任何一方对因定向培养而获知的另一方商业秘密（包括企业内
部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五、协议的终止

1. 一方终止本协议，须提前三十天正式通知对方。
2. 协议终止后，双方仍应承担本协议内已开始并继续履行的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七、其他事项：

1. 乙方有权根据定向培养方案的投入及招聘工作的投入收取应聘者适当的费用。
2. 定向培养实施期间，应聘者如发生工伤、安全等意外事件，与甲方无关；
3. 双方合作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4.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

甲方代表签字

刘海霞

签字日期：

2014.3.9

乙方：天津烽火鑫金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张力军

签字日期：

2014.3.9

长虹立川

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的 合作办学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9 号

乙方：长虹立川（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 2 号环球金融中心 27 层

根据教育部“发挥行业主导，校企共建专业”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拓展校企合作领域，以达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基本目的，以实现推进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速度、深入进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和课程体系改革、提高学生就业质量等为基本目标，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长虹立川(以下简称乙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相关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合作内容

甲乙双方在人才培养模式、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师资队伍建设、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学生就业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战略合作。

- 1、双方协作培养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软件设计与开发方向实用型人才。
- 2、双方联合制定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软件设计与开发方向教学计划，共同开发相应的实用课程、教材或讲义。
- 3、双方共同在乙方建立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软件设计与开发方向等相关专业学生实习实训基地，保障甲方学生进行实习实训。
- 4、双方合作开展对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等方向毕业生的就业指导，提升学生对社会的适应能力，提高学生就业率、就业质量。
- 5、双方共同建立定向培养项目，针对每届学生制定合作方案，并签订具体项目协议。
- 6、双方合作展开对甲方专业教师项目经验及科研能力的培养，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每年组织协调一定数量甲方教员参加乙方所在园区企业的项目开发。

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在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中积极听取乙方意见。
- 2、与乙方联合制定学生实习实训方案、考核办法、并进行过程质量监控。
- 3、组织安排符合条件的学生到乙方基地实习实训。
- 4、配合乙方对实习实训学生进行管理及安全教育。
- 5、每年安排优秀教师赴乙方园区企业参与项目开发以提升教师实践与技术水平。
- 6、为学生和教师到园区实习、实践提供必要的条件保障。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严格遵守和落实国家有关校企合作办学的方针、政策和规定。
- 2、优先接纳甲方学生参加到园区内企业实习实训，实训合格者推荐就业。
- 3、根据甲方要求定期安排协调园区内企业项目经理、技术骨干及人力资源管理人员到甲方进行技术交流、技术讲座及职业技能培训。适当承担部分课程和实践教学任务。
- 4、与甲方联合制定学生实习实训方案，选派企业技术人员承担甲方学生在乙方实训基地的教学任务。
- 5、与甲方联合建立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
- 6、充分利用乙方在行业内的资源优势，扩大甲方在行业内的知名度，为甲方提供相关企业信息参与甲方学生的就业指导、拓展甲方学生的就业范围。

其它

- 1、本协议自2012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0日，从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作期满后，如果需要继续合作，双方另行签订协议。
- 2、本协议由正本和附件组成，本协议中的附件为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正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甲方(盖章): 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甲方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甲方联系人:

联系方式:



乙方(盖章): 长虹立川(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2012.8

乙方联系人:

联系方式: 15102265598



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市精研工程机械传动有限公司

学生实习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市精研工程机械传动有限公司

产学结合是高等院校培养技术应用型人才的有效途径，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为使学生尽快达到培养目标，要求学生适应社会，经甲乙双方协商实行校企挂钩方式设立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协议如下：

一、天津市精研工程机械传动有限公司为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学生实习与就业基地。

二、实习计划及安排：

1、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学生学习状况、企业人力资源及设施等因素，甲方与乙方共同协商制定实习计划和教学内容，甲方向乙方提供实习学生名单，实习时间。

2、甲方派专职教师与乙方共同负责学生的实习与教学、并负责学生的日常生活管理。

三、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足够数量的实习场所、必要的教学设施和生活设施；并保证实习安全有序，乙方需设1名兼职人员负责实习与协调工作。

四、乙方应按实习教学计划，制定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选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相应的理论、实践教学任务，安排学生进入现场一线实习，并负责学生定岗位、定师傅，并协助甲方对学生进行实习管理和考核。学生实习结束要进行实习期综合考评，对成绩优秀并愿意参与企业工作的学生，乙方将意向招聘。

合作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中国机房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紧密协作、优势互补、相互助益的基础上，组成联合项目组，共同开展“机场跑道 FOD 视频检测系统的研究”项目研究，双方希望通过“产、学、研”合作，两年内在机场跑道异物（FOD）视频检测领域深入合作，为达成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方便项目开展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共同组建“机场跑道 FOD 视频检测系统的研究”联合项目组，该项目组在“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2017年天津市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征集指南的要求和指导下，目标参照国际、国内同类最高研究、发展水平，根据共同制订的项目计划、分工协作，分阶段、有步骤确保项目任务圆满完成。

二、项目组始终以市场应用为目标，组织认证合理可行、先进、可扩展的技术研发路线，突破该领域的核心关键技术，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联合申报天津市2017年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机场跑道 FOD 视频检测系统的研究”。

三、项目获得的政府经费支持，按甲方获得30%，乙方获得70%的比例分配，需要自筹经费由乙方负责落实。

四、双方的责任和权利

- 1、甲方以核心技术研究为主，主要负责技术总体方案的框架设计、实施等，整理并提交相关文档和项目成果，协助乙方进行系统选型、研究路线确定、修正。
- 2、乙方以项目管理和系统应用市场开拓为主要责任，具体负责项目研发的组织落实，相关研发工作的组织、协调，负责产品的定型、市场化、规模化。
- 3、乙方负责提供系统测试、试运行的基础平台，负责反馈测试的结果并和甲方合作制定本行业应用产品的设计标准和规范。
- 4、联合项目组共同承担项目整个过程的管理和技术工作。
- 5、项目组所需开发设备、场地、日常工作开支根据实情由双方协商提供。
- 6、项目成果双方共享，所有权归双方共有。
- 7、实施过程中，双方必须尊重技术资料的知识产权，共同承担保密义务。项目成果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公开和转让。
- 8、本次项目所产生的所有设备归乙方所有。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正式文本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甲方代表：

日期：

2016.9.22
理学院

乙方：中国机房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日期：

2016.9.22

产学研合作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

乙方：天津市耀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资源共享、共同发展的良好愿望，为增强企业创新能力，促进学校教学和人才培养，决定共建产学研示范基地。经双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可按照双方商定名额派学生在乙方进行相关专业的实习。
2. 甲方可邀请乙方参与甲方专业建设及进行学术讲座。
3. 甲方优先向乙方转让乙方所需的、甲方拥有的科研成果，帮助乙方解决在项目开发中遇到的问题。
4. 甲方根据乙方申请，安排合适时间配合乙方在甲方校园举办有关文体、宣传活动。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支持甲方的产学研示范基地建设工作，根据自身条件与甲方进行产学研教学示范合作。乙方为甲方的学生提供相关专业的实习场地及岗位并进行相应的指导。包括确定实习内容，指导实习学生，安排学生参加企业的项目开发和生产实践等。
2. 乙方派人员在适当时间为甲方作学术讲座。
3. 同等条件下，甲方优先向乙方推荐优秀毕业生，乙方优先聘用甲方推荐的学生。

三、学术、科研合作

1. 甲乙双方利用各种学术会议、行业会议和有关推广资源，推荐介绍对方，以提高双方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2. 甲乙双方就有资源互补优势的研发项目开展联合攻关，并联合向政府各级管理部门申请相应的科学技术研究经费。
3. 乙方科研通过立项方式委托甲方开发软件产品或技术模块。所开发的产品或模块，其产权归属和所涉及的费用可以另行商定。
4. 甲方学生在乙方实习期间，参与乙方项目开发所取得的成果，其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根据实习学生对成果的贡献，适当给予经济补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其他

1. 合作时间自签订协议之日起有效。合作过程中需增加条款项目或终止合作，可根据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商定签署新的合作协议或终止协议。
2.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保存一份。
3. 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签章) 
日期: 2014.11.5

乙方 (签章) 
日期:

天津工业大学
天津海量重度大数据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框架合作协议

二〇一六年十月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海量重度大数据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天津工业大学是教育部与天津市共建、天津市重点建设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在教育部首轮本科教学评估中获得优秀。学校历史悠久，最早的系始建于 1912 年，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工为主，工、理、文、管、经、法、艺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工业大学。

理学院始建于 2000 年，现有应用统计学、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应用物理五个本科专业，设有统计学、数学、物理学三个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

学院现有教职工 148 名，其中有教授 17 名、副教授 52 名，博士教师 77 名。

在教学方面，理学院拥有《大学物理》、《高等数学》、《线性代数》3 门天津市精品课，物理实验中心是天津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大学数学教学团队”是天津市教学创新团队；信息与计算科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2 个专业被评为天津市战略新兴产业相关的专业。

在科研方面，近 5 年理学院教师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6 项，学院现有硕士生导师 33 名，有天津市特聘讲座教授 2 名、省级特聘教授 1 名。在应用统计、数学建模、算法分析、太阳能光伏技术、激光加工技术、机器视觉与图像处理、荧光增强技术、光学设计等方向形成了研究特色与优势。

天津海量重度大数据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是天津海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大数据应用领域，进行各项资源整合、创新创业孵化、人才培养的重要平台。天津海量成立于1999年，是一家以海量互联网数据为基础的在线行业情报服务提供商，是国家认证的“双软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在数据领域近二十年的技术积累，并通过与各行业优秀企业的深度合作，以公有云数据和企业私有云数据的平台服务模式，提供数据挖掘与精加工服务，在大数据应用行业情报服务方面，直接及间接为近万家企业提供数据服务。依托海量大数据情报服务平台，通过股权投资及重度孵化，培育在各细分领域的大数据应用企业，形成海量平台（“1”）上面的“N”个应用，实现海量大数据“1+N”战略。海量重度孵化器在几年的孵化投资实践中，取得了可喜成绩，孵化出了海云、搜股等一批高成长的优秀大数据应用创业企业。

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以共享资源、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为合作原则，确立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就合作承担科研项目、学科竞赛、职业资格证书培训等开展合作达成意向，以期实现“战略合作，尊荣共享”的美好愿景，共同为推进天津市人才培养做出贡献。

一、合作宗旨

第一条 以互惠、互信、互利为原则，发挥各自的资源优势进行强强联合，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实现社会和经济利益的共赢，

进一步提升各自社会影响力和品牌，在技术创新、行业交流、推广应用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大数据应用、转型升级、重度孵化和大数据分析人才培养方面水平的提升。

二、合作机制

第二条 建立双方高层领导联络机制，共同谋划发展。双方共同成立战略合作机构，由双方高层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实行定期会议制，并商议具体项目合作事宜。

第三条 加强双方多层次各专业技术人员交流。双方实时进行信息资源沟通，相互了解资源优势，获取市场第一手信息，便于双方在多领域加强合作，进一步推进友好协作关系，实现共赢。

三、合作内容

第四条 双方以联合申请科研项目为龙头，带动学科竞赛、学生课外实习及人才培养项目，以及其它紧缺人才培养项目。

第五条 甲方充分发挥自身在教育领域优势，优先推荐乙方在此领域开展相关业务，拓展业务领域。

第五条 乙方充分利用大数据应用、转型升级、重度孵化方面的优势，选择甲方作为人才培养的承办单位，推进乙方相关业务拓展，相关人才培养业务进行利益共享。

第六条 双方利用自身不同的科研优势和业务特长，进行相关领域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并积极申请科研课题资助，提升双方科研水平和实力。

四、附则

第七条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长期合作协议，随着具体合作项目的确定，双方应尽快签订正式的合作协议或补充协议；正式的合作协议或补充协议不应与本框架协议各条款所确定的原则相违背。

第八条 甲、乙双方中的任意一方均对本协议及有关的双方洽谈的会议记录、来往信函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用于本协议约定的合作事宜以外的目的，不得有意或者无意向其他任何无关的第三方泄漏。

第九条 双方指定联络人，建立日常沟通渠道，全力推进双方之间的友好合作。

第十条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

理学院

乙方：天津海量重度大数据

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2016.10.20

代表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产学研合作协议书

甲方：天津工业大学理学院

乙方：天津市和融久盛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双方本着服务企业，满足产业需求，提高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集成各类资源，提升创新能力为目标，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在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基础上建立全面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双赢。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以下协议：

一、 合作原则

落实国家科教兴国战略，促进科技创新，加快企业经济发展和 社会进步，充分利用高等院校的技术、人力等资源以及先进成熟的技术成果，利用企业的生产条件，提高教学的科研能力，将科研成果尽快地转化为生产力，不断提升我市相关产业的技术和管理水平，双方发展各自优势，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推进企业与学校的全面技术合作，形成专业、产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努力实现“校企合作、产学双赢”。

二、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为乙方的长远发展、战略定位、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提供技术支持，促进传统产业改造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2、根据乙方的需求，可协助乙方做好编制企业的发展规划，并指导企业发展规划的实施，双方建立定期协商机制，研究解决合作过程中存在问题，为今后的长期合作及时作出相应的决策。

3、根据乙方提出的高新技术项目需求和企业技术难题，积极组织力量进行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和技术攻关，支持企业技术创新。

4、帮助乙方解决产业优化中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共性技术以及企业的具体技术工艺问题和管理问题，把甲方的技术成果优先提供给企业进行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5、帮助乙方进行新产品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推广应用，帮助乙方进行质量攻关。

6、协助乙方做好企业所需人才的培养、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7、根据乙方的要求，在可能的情况下，派出有丰富经验的教师参与企业的生产管理和技术工作。

8、优先为乙方提供优秀的毕业生，推荐企业急需人才，配合乙方定向培养学生。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充分利用企业的设备优势和生产条件为甲方提供良好的生产试验条件和校外实训基地，并合作共建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在不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下，为甲方学生的教学实践活动提供方便。

2、优先接纳甲方毕业生进行生产实训和就业。

3、接受甲方教师到企业进行生产实践，为甲方进行科学研究提供良好的生产试验条件，合作完成科研任务。

4、为甲方的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目标、学生的知识和能力结构、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出建设性意见。

5、根据乙方的具体情况和甲方的要求，推荐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作为甲方的兼职教师。

6、配合甲方人才培养及专业设置等项目的市场调研，及时向甲方提供行业最新的市场信息。

三、合作期限

合作时间自签订协议之日起有效，合作过程中需增加条款项目或终止合作，可根据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商定签署新的合作协议或终止协议。

四、其他

1、合作期间双方共同保守合作项目及企业的技术和商业秘密。

2、根据双方的具体情况，可协商签订更加具体的单项合作（包含合作方式、拟提供研发资金等）协议。

3、其他未尽事宜根据双方再行协商。

4、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保存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2014年 8月 日

2014年 8月 日



合同编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低能见度视觉增强特种机器人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委托方（甲方）：天津泰沃纳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天津工业大学

签订时间：2016年12月

签订地点：天津

有效期限：2016年12月至2017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天津泰沃纳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北辰区双街镇中关村（天津）可信产业园 B1-3

法定代表人：曹小龙

项目联系人：曹小龙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辰区双街镇中关村（天津）可信产业园 B1-3

电话：15902275201 传真：022-65678550

电子信箱：15902275201@163.com

受托方（乙方）：天津工业大学

住 所 地：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9 号

项目联系人：张海明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9 号

电话：13512459976 传真：022-83956320

电子信箱：zhmtjwl@163.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低能见度视觉增强特种机器人制造关键技术研究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 技术目标：甲方委托乙方设计一种在烟雾粉尘等条件下，利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一次（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分行唐家口支行

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成林道东局子1号

帐号：0302040509007512329

第五条 本合同的研究开发经费由乙方以横向经费的方式使用。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5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在开发过程中发现技术指标与合同有争议。

第七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乙方承担。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仲裁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5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

第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作为研究开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一方应在10日内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双方协调。

2. 地点和方式：双方协调。

3. 费用及支付方式：无。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二、三条约定，应当每延期一周交付，扣除乙方合同款总金额的1%（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五条约定，应当每延期一个月付款，甲方按所需支付金额的1%补偿给乙方（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第二十条 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属，由甲（甲、乙、双）方享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归甲方。

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甲、乙、双）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归乙方。

第二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曹小龙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张海明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技术协议的协商

2. 督促项目开发的质量和进度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

